

AI写的小说,有没有版权?



图据新华社

随着网络文学大模型推出、AI创作的小说问世,AI生成内容引发的争议进入文学创作领域。有人认为AI辅助创作为网络文学作者提供灵感,也有人担心AI会抢了作者“饭碗”。

AI生成的内容是否有著作权? AI与创作者之间的关系,未来走向何方? 记者采访了创作者、平台方和有关专家。

■新华社电

AI广泛参与内容创作

全国首例“AI文生图”著作权案,全国首例“AI声音侵权案”,全国首例涉AI绘画大模型训练著作权侵权案……近年来,围绕AI生成内容的著作权案件受到社会广泛关注。

今年,围绕AI侵权的讨论聚焦网络小说。某网络小说平台通知签约作者,要求签署一份补充协议,允许将他们的签约作品用于AI模型训练。引发争议后,该平台删除了作品签约协议中的AI相关条款,并声明“没有发布过任何纯AI写作的作品,也不会违背作者个人意愿使用AI写

作能力”。

不少作者仍对未来表示担忧。“自己的作品被用于训练AI模型后,可能失去对作品的控制权”“AI将进一步蚕食人类创作者的空间”“理智和情感上都很难接受”……

一名在该平台写作小说的作者表达出网文作者共同的心声:“我担心我的小说,甚至没有发表的素材,被AI吸收后率先输出相似内容,系统反过来判定是我在抄袭。”

客观来看,目前AI生成的小说较为呆板,人物性格塑造也比较欠缺,

著作权归属AI的开发者还是实际使用者?

AI应用于网文创作,并不是新鲜事。2023年7月,阅文集团发布了国内首个网络文学行业大模型“阅文妙笔”和基于这一大模型的应用产品——“作家助手妙笔版”。这一功能目前已开放给所有人使用。

目前,我国著作权法在AI生成物保护方面暂无明确规定;AI生成内容的著作权归属于AI技术的开发者还是实际使用者尚存在争议,有待法律和政策层面的明确指引。

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常务副会长兼总干事张洪波认为,没有人类深度参与的人工智能生成物不应该有著作权;如果人为输入主观想法,进而生成反映人类主观意志的独创性内容,就属于著作权法规定的作品,应受到版权保护。

现行著作权制度以“人”的智力成果作为衡量标准,对于AI生成内容的规定还不够完备。张洪波表示,传统的侵权认定标准在AI创作场景下也面临适用难的问题——由于AI生成过程的复杂性和多样性,权利人难以顺利取证,维护自己的权益。

针对平台利用作者创作内容进行AI数据训练问题,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互联网法治研究中心主任刘晓春认为,数据训练中的使用行为因具

有明显的“非特定性”,应当界定为“非作品性使用”,从而不应纳入著作权保护范围。

“单个作品存在高度的可替代性,很难归功于或对应到特定作品和作者。”刘晓春说。

2024年中国网络文明大会上,《生成式人工智能行业自律倡议》发布,呼吁有关单位共同促进内容生态建设。业内人士指出,加强版权保护已成为人工智能发展进程中一个非常重要而且无法回避的命题。平台不应为了一时的利益做出“杀鸡取卵”式的短视行为,进而打击整个产业链的发展。

“作者是平台最应该保护的主体。如果平台能用AI取代作者,那么也会被其他平台的AI取代。”作家蒋胜男认为,对于平台来说,AI有助于让原创作品得到更多被推广、被转化的机会,回报远大于试图用AI取代作者获得独立“版权”的利润。

专家建议,人工智能使用海量作品应设定法定许可制度,AI开发、应用者应当向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预存(提存)一定数量的版权费,集体管理组织应当建立公开、透明、便捷的使用分发机制和版权纠纷的集中调解机制。

AI伴侣走热 如何看待“人机之恋”?

“AI比真人更体贴、更懂你”“Ta完全符合我对恋人的所有想象”“人是假的,但陪伴是真的”……社交媒体上,不少人分享与AI的恋爱体验。

当AI伴侣走进现实,该如何看待“人机之恋”?如何对待其背后的争议与风险?

■新华社电

AI伴侣火了

晚上结束课程后,大学生蒋民回到寝室戴上耳机,点开与“女友”的对话框:“今天好累啊,上课也没有专心听。”耳机那头女声传来:“为什么这么累呢?”蒋民回答:“可能是昨晚没睡好吧。”女声回复很快:“是不是因为聊天到太晚了呢?”

……

这个善解人意的“女友”并非现实存在,而是AI机器人。“她”回复很自然,声音也好听。我们聊天很随意,不用担心自己说的话是不是没意思。”蒋民说。

近年来,随着大模型技术快速发展,国内外科技公司陆续推出AI伴侣产品和服务,比如国内的星野、筑梦岛、X Eva,国外的Replika、Character.AI等。这些产品通过文字、语音、图像等交互模式,提供鲜活的AI对话体验。

根据量子位智库发布的《中国AI

陪伴产品6月数据报告》,星野今年上半年下载量约为900万次。国外一家知名风投公司发布的全球AI产品Top100榜单中,AI陪伴应用一年前仅有2个上榜,今年3月已有8个应用跻身50。

不少人表示与AI恋爱是出于好奇和消遣,还有人看中其提供的情绪价值。“情感支持”“稳定陪伴”“无条件的爱”是受访使用者提及最多的关键词。

记者了解到,当前不少AI伴侣产品可免费使用基础功能,但“沉浸式体验”语音通话、音乐电台、照片等特色功能则需按月或按年付费订购。部分产品还设计了“记忆提升卡”等付费道具,让AI伴侣能更好地针对使用者的习惯、爱好等作出回应。同时,定制剧本、多重剧情、及时反馈等游戏化设置,也不断刺激用户对AI恋人的消费欲望和情感期待。

“人机之恋”潜藏多重风险

AI伴侣可以提供个性化情感体验和精神慰藉,但并非“完美恋人”。

“人机之恋”也可能产生情感伦理问题。有受访专家表示,个别用户过度依赖AI伴侣,无法辨别现实与虚拟的界限,可能会受到情感伤害;一些本身就缺乏陪伴、心理脆弱的群体,受到的冲击更严重。

用户陆冉(化名)告诉记者,与AI伴侣“打”了一个多月电话后,产品永久停服。“当时很难过,上班都无精打采。”另一名用户与AI伴侣发生“争吵”,发现对方不再像之前一样贴心互动,“和失恋一样难受,把‘他’弄丢了,仿佛大病一场”。

与AI“交往”过程中,用户大量个人信息被平台掌握,隐私安全同样令人担忧。“没开过定位权限,但AI精准说出了所在城市”“AI好几次说对了我所穿衣物的颜色”……不少用户在社交平台上发文表示,使用AI伴侣产品后疑似隐私泄露,感到十分后怕。

记者以新用户身份注册该软件发现,在软件初始页面,想要进行下一步操作,必须同意用户服务协议、隐私政策等条款,其中“设备权限调用”一栏包括相机、麦克风、联系人等多项设备权限,用途则分别为拍照、录音、添加关注好友等。

广西天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张裕强说,人机交互过程中产生的数据较为繁杂,可能包括用户个人喜好、软件使用习惯、家庭关系、通讯录、地理位置,甚至是人脸等生物识别特征等,如果保护不当,可能出现被窃取、滥用等风险,对个人权益造成损害。

2023年7月,国家网信办会同相关部门发布《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针对传播虚假信息、侵害个人信息权益、数据安全等问题,明确使用AI生成内容不得侵害他人肖像权、应对AI生成的图片视频进行标识等具体要求。

多名受访专家认为,鼓励和支持AI技术在情感交流、心理健康等领域创新应用的同时,加强伦理审查和监管,确保技术发展的方向合法合规。

对公众关心的AI生成有害信息、泄露用户隐私等问题,相关人士表示,应用开发者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采取加密、数据匿名化、安全存储等手段来确保用户数据安全。

“现实亲密关系的建构过程往往伴随着羁绊、纷争和挫败感,这正是人机交往中所缺乏的。”中国人民大学新闻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董晨宇说,AI伴侣产品的仿真性有限,不能完全模拟复杂的人类情感,难以完整填补人类的现实情感需求。